

财政部辽宁监管局文件

财辽监〔2021〕180号

关于报送2021年1-10月企业主要 经济运行指标的通知

各驻辽中央企业：

按照《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财政运行监测工作的通知》（财办预监〔2021〕44号）要求，为全面分析东北地区及辽宁地区经济运行形势，解决驻辽中央企业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并制定相应的财政金融政策，请驻辽中央企业及时上报2021年1-10月企业主要经济运行指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上报内容及时间

请各企业全面准确填报《2021年1-10月企业主要经济运行指标表》（以下简称《指标表》，详见附件），于2021年11月29日（星期一）15时前，将填好的《指标表》电子版，发送至电

子邮箱43111425@qq.com，或刻录光盘邮寄至我局（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东滨河路162号，邮编：110000）。

二、其他事项

有关企业可在财政部辽宁监管局官网下载《指标表》电子版。（网址：<http://ln.mof.gov.cn>）

附件：2021年1-10月企业主要经济运行指标表



（联系人及电话：郝宇 024-24801212）

驻辽中央企业主要经济运行指标表

(2021年1-10月)

编报单位:

单位: 万元

行号	项 目	本月数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同比增(降)幅%
1	一、生产量指标	—	—	—	—	—
2	(一)煤炭企业					
3	原煤产量(万吨)					
4	商品煤销量(万吨)					
5	(二)电力企业					
6	发电量(万千瓦时)					
7	售电量(万千瓦时)					
8	(三)石油石化企业					
9	原油产量(万吨)					
10	其中: 境内					
11	境外					
12	进口原油(万吨)					
13	成品油产量(万吨)					
14	其中: 汽油产量(万吨)					
15	柴油产量(万吨)					
16	天然气产量(万立方米)					
17	其中: 境内					
18	境外					
19	(四)交通运输企业					
20	客运量(万人次)					
21	货运量(万吨)					
22	(五)钢铁企业					
23	粗钢产量(万吨)					
24	钢材销量(万吨)					
25	六有色企业					
26	铝(等)产量(万吨)					
27	铝(等)产量(万吨)					
28	(七)汽车企业					
29	汽车产量(万辆)					
30	汽车销量(万辆)					
31	(八)其他企业					
32	产量(万吨)					
33	销量(万吨)					
34	二、财务指标	—	—	—	—	—
35	营业总收入					
36	营业总成本					
37	其中: 管理费用					
38	研发费用					
39	财务费用					
40	投资收益					
41	资产处置收益					
42	营业利润					
43	营业外收入					
44	其中: 政府补助					
45	利润总额					
46	所得税费用					
47	净利润					
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	资产总计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	其中: 国家资本					
52	国有法人资本					
53	负债合计					
54	未分配利润					
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7	资产负债率					
58	净资产收益率					
59	三、税收指标	—	—	—	—	—
60	应交税费					
61	其中: 应交增值税					
62	应交消费税					
63	应交所得税					
64	已交税费					
65	其中: 已交增值税					
66	已交消费税					
67	已交所得税					